



榮獲國家文藝基金會頒給我們的第一屆全國優良文藝雜誌甲等獎時，我們全社的工作人員一方面內心充滿感激，同時更加強我們為出版文化上所懷抱的理想愈加堅定信心，我們深信在朝向現代化的過程中，文化出版在啓蒙、傳播新知、提供思想所作的貢獻，是有舉足輕重的地位的。

• 最近我們接到不少稿件，都是僅對一篇小說或一首新詩的批評或讀後感，當然不是不可以，但我們更希望收到的稿件是對一本書甚至是一個作家全部作品的綜合論評，也就是說，我們所渴望的是涵蓋面比較寬廣，能引起多數人興趣、關心並進而討論的作品

• 本刊創辦至今已四

年有半，所期望的是做讀者和出版界之間的橋樑，使愛書的人經常不缺之精神食糧，而保持心智平衡的好現象，進而使我們的社會呈現一片祥和之氣，人際關係更和諧，我們這種努力，當我們得知本刊

。

• 好的書評之外，我們特別需要的稿件是請大家一起來開書單，尤其是有經驗的國文老師，應該把你認為目前的年輕學生該讀的優良課外書一一開列出來，使想看書而不知從何下手的年輕學生有一個參考選擇的機會。家庭書目之外，我們至少還需要幾張為中學生開的書目，為大學生開的書目，為媽媽們開的書目以及為中老年人開的書目。

• 胡有瑞女士的「學人專訪」以及杜思陀也夫斯基的「作家日記」，皆是本刊深受歡迎的專欄，時常有讀者打電話或來信詢問有關出版單行本之事。經過編輯部的精心策劃，胡女士的「現代學人散記」與張伯權譯的「作家日記」將於最近由本社出版，兩本書所收輯的內容，都比在「書評書目」連載時要來得更為豐富和充實。請喜愛這二本書的讀者再稍待一段時日。

• 本期李祐寧君「我國近三十年電影學著作評介」蒐錄了自民國三十九年以降在此地出版的電影書籍目錄，從這些書裏，我們多少看得出電影藝術在此地雖然備受抨擊，但是依然有一羣熱血的電影工作者，默默地一代又一代的傳遞著電影的香火，一代又一代

的耕耘著這塊礫土，我們希望讀者能够充分利用李祐寧君的這份書目，去為這一門幾乎沒落了的艺术盡一點力量。我們歡迎這種書目，相信無論對編目者或讀者，都是功德無量的事。

• 目前我國的極大多數圖書館，都是將各館的書籍典藏重樓深鎖，不肯輕易以面目示人。於是所謂的「開架式」圖書管理制度，便成了許多莘莘學子夢寐以求的一種理想。本刊曾經一再的刊載介紹各式開架圖書館的文章，便是希望圖書館界能够放棄陋規舊習，打開書庫的大門，讓想讀書的人讀到、看到、摸到他們想讀的書，不必再經過那一道道冰冷的書卡、臉色及陳舊規章。

• 出版界流行着一句口頭禪：「印刷廠都一樣」！指的無非是印刷廠沒有時間觀念，誰催得緊，就趕誰的工作，一旦不催，常常就無影無息，很少會有印刷廠能主動負責，自動把貨送上門來，這種農業社會時候留下的弊病，似乎隨着新的工商時代來臨，必須有一番改革，否則真的會變成一種落伍的行業。本期黃韓玲「印刷廠和出版業」一方面使我們明白印刷廠拖延的原因，一方面也道出了印刷廠和出版業之間必

須互相體諒、合作纔能使這兩個擔負着精神文明的行業步上正軌。

• 上期（四十五期）「林文月的古典書房」一文，為我們攝影的是王信小姐，因編輯疏忽，漏刊大名，謹此致歉。

• 本期因稿擠，評「十八歲的愚昧」（花村）、「剪貼一年」（馨寧）、「略談翻印古書」（林慶彰）、「中國吃」與「南北看」兩書讀後（張久壽）等四篇大作延後刊出，請上述作者原諒。

• 從本期起，我們雜誌的價格略作調整，詳情請閱第九頁，本社發行部所訂出的優待啓事。

• 有關訂閱雜誌，或購書等情事，請洽發行部。

• 本刊第四十五期出版後，我們自己又發現了幾個錯字，特訂正如下：第四十八頁第九行第三字，「觀」，應為「體」；第六十九頁第十行，「頁數」，漏排「頁」字；第八十六頁，下段第六行第三字，「幹」應為「榦」；第一五六頁下段第三行第七字「護」應為「讀」；第③頁第二行第七字「官」應為「宮」。爾後讀友之中，如發現本刊有錯別字，請隨時告訴我們，以便更正，謝謝。